

仁化县非遗民俗文化街巡游本地剧 日常常态化演出项目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非遗民俗文化街巡游本地剧目
常态化演出

项目单位：（公章）仁化县文化馆

填报人姓名： 郑伟璇

联系电话： 0751-6329196

填报日期： 2019-4-17

仁化县关于非遗民俗文化街巡游本地剧目 常态化演出专项资金使用自评报告

根据仁财评【2019】3号文《关于开展2018年度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我馆认真做好非遗民俗文化街巡游本地剧目常态化演出工作，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仁化县文化馆是政府的文化事业机构，现为国家二级馆。我馆主要负责组织策划实施具有示范性的群众文化活动。组织开展健康有益、积极向上、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系列活动及举办各类艺术展览活动和文化下乡活动。组织音乐、舞蹈、美术、书法、小品、摄影等各种群众文化艺术门类的创作。

二、资金到位情况

为支持传承我县优秀传统文化，振兴我县传统工艺，2018年下达仁财预【2018】4号文件《关于批复2018年部门预算和做好部门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专项资金到位率100%。

三、资金完成情况

该项目资金周范围包括外聘编剧、外聘导演、外聘作曲、MIDI音乐制作、服装道具等等。根据文化馆实际情况，专项经费主要用于仁化县非遗民俗文化街巡游本地剧目常态化

演出。按照仁财预【2018】4号文件《关于批复2018年部门预算和做好部门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文件的规定使用该款项，做到专款专用，支出率为100%。

四、主要成绩

展示了仁化县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良好的地域文化资源推动当地民俗非遗更好融入群众、融入生活，发展仁化县特色文化，打造本土文艺精品，把传统文化与旅游产业结合起来，助力全域旅游发展，促进当地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实现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文化价值、历史价值、经济价值，吸引旅客前来观光旅游。歌舞剧《月姐歌传奇》展示仁化文化魅力，彰显我县本土文化、树立良好形象，将歌舞剧《月姐歌传奇》打造成我县文艺精品，丰富广大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五、存在问题

无

六、下一步工作安排

下一步我馆提升歌舞剧《月姐歌传奇》，以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展现仁化地方特色，文化和旅游融合，带动当地经济发展，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仁化县文化馆

2019年4月17日